

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办理结果：A

唐住建案字〔2023〕36号

对政协唐山市第十三届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第133108号提案的答复

张亚利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社区管理中老旧小区绿地认领的建议”收悉，结合我局工作职能，现答复如下：

我市老旧小区大部分属于上世纪八十年代集中建设的震后安居小区，居住年限超过了30年，由于受当时历史条件所限，房屋建设标准低，主体和基础设施陈旧老化，影响居民群众生活。2018年，我市开始实施城镇老旧小区改造，截至2022年底，已完成1032个小区的改造工作，造福47.8万户居民，根据各县（市、区）上报的情况，已基本完成2000年以前建成小区的改造，并开始逐步改造2001-2005年建成的小区。

您提到的小区绿地认领问题，属于社区日常管理范畴，如属地街道、社区允许，可以在社区居委会、小区业委会或物业服务企业的监管范围内有序开展。近年来，我市已有绿地认领先例，

如路南区梁家屯路街道，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为抓手，培育“党建+参与”路径，让“家园”变“花园”，掀起自建花园的高潮，带动绿地认养，目前，梁家屯街道的居民认养绿地达223块，认养面积达2.4万平方米，实现了全街道60%的小区绿地都是由居民自行维护。

开展小区绿地认领工作，有助于进一步调动居民热爱家园，重视环保的热情，增强居民“爱护绿化，从我做起”的意识，我局将积极引导物业服务企业，在老旧小区管理过程中，坚持人性化、规范化管理，鼓励采取由社区居民个人提出申请，业主与社区或物业管理单位签订种植认领协议，将一些地块交由爱好种植的业主规范整治管理，努力为广大居民创造绿美亮净的居住环境，提高居民幸福指数。



签发领导：王文礼

联系人及电话：李朝阳 2831468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选举任免代表工作委员会，
市城管局。